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TAIJI GROUP LIMITED COMPANY

太极集团〔2015〕173号

签发人：白礼西

关于加强2015年度春运期间交通安全检查的通知

各公司、厂：

春运即将来临，为了加强交通安全管理，防止、杜绝各类交通事故的发生，现就相关事宜强调通知如下：

一、因天气严寒，北方降雪，南方大雾及雨水气候较多，道路行驶状况复杂，为交通事故易发阶段。自即日起，请各有车单位做好春运交通安全及恶劣天气的应对工作，具体要求如下：

1、由各单位交通安全第一负责人牵头，组织本单位车管人员在春节前对所有车辆进行安全大检查，对存在隐患车辆要及时整改。特别是对春运期间投入的客运、货运车辆要做好应

急措施：防滑设施、安全设施、急救包、急救药品等必要的防范措施；配备相应数量有效的灭火器、安全锤等设施，制定相应的乘车制度等。

2、请驾驶员在出车前及行驶途中随时收听当地交通出行情况，尽量避免在雪天和大雾天行驶，因工作必须出车的，需提前做好灯光、刹车、转向装置、安全设备等检查并提前配备防滑链、安全木等防滑设施，出车途中控制车速，慢速行驶。

3、严禁非专职驾驶员驾驶公司车辆，严禁疲劳、酒后、超速驾驶。驾驶员必须按照公司规定停放车辆，确保公司财产安全。

二、请各单位严格按照太极集团【2008】1232号文件精神按时上报春运活动名单，严格按照活动要求组织车辆安全检查并强化驾驶员安全培训。请各分管车辆领导监督落实完成情况。逾期未报的将取消交通安全责任人奖励并按文件规定对单位负责人处以 500 元罚款。物流处联系人：杨红梅 电话：023-89886794 传真 023-89886217。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5年2月4日印发

拟稿：杨红梅

校核：杨梅
